

2021 年度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部门预算

2021 年 1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主要职能.....	3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10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3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
六、部门收支总表.....	17
七、部门收入总表.....	18
八、部门支出总表.....	19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
一、财政拨款收入.....	25
二、事业收入.....	25
三、其他收入.....	25
四、基本支出.....	25
五、项目支出.....	25
六、上缴上级支出.....	25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2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6
十、机关运行经费.....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 组织拟订北安小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学校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上报和发布。

(三)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四) 实施小学学历教育。

(五) 负责学校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制定学校宏观管理的发展规划,规范办学行为。

(六) 承办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内设7个机构。

(一) 校长室

1.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章制度,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修改和实施本单位各项人事管理目标、管理政策和有关规章制度等。

2. 负责组织编制学校管理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预案、预算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管理。

3. 负责学校教职员工核心人才群体建设,并依据校领导班子的意见制定相关规划及日常管理。

4. 贯彻执行上级部门的政策、规定和校领导班子的决议,负

责组织实施学校内部人事、工资及管理体制改革，并起草相关政策文件。

5. 贯彻执行学校领导班子决定，组织实施对校内教职员推荐选拔、考核、任免、培训、奖惩及日常管理。

6. 负责学校师德建设工作，选树师德典型，开展师德教育工作，提高教师思想道德素质。

7. 负责学校教职员工的年度考核、晋升、调转、工资等日常管理工作。

8. 负责对新录用的教师见习期间的培养、考核，制定学校见习人员培养计划及执行。

9. 负责学校教职员工的专业技术职务的评聘工作。

10. 负责学校教职员绩效工资的管理、考勤管理、劳动纪律检查等工作。

11. 负责组织实施学校教职员参加国家、省、市、区各类荣誉称号评选的推荐选拔、考核、呈报等各项工作。

12. 负责局教职员违法违规的惩处工作。

13. 承办上级教育部门及教育局领导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党务办公室

1.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加强教职员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在学校的领导下，做好组织、纪检、宣传、德育、工会等工作。

2. 负责党代会、党委扩大会、职工代表大会和少代会的筹备和召开。
3. 负责党群部门有关文件的起草工作。
4. 负责深入基层，调查了解重点工作信息，提出工作建议为党委决策提供依据。
5. 负责党群办分管的各项工作及各项活动的组织开展、指导检查，评价总结、典型推广等工作。
6. 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抓好标准化党支部建设工作。
7. 负责加强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和监督，严格组织生活纪律，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履行义务，保障党员权利不受侵犯。
8. 负责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和组织发展工作，负责党员党籍管理工作，负责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
9.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在党委的领导下，负责干部的教育管理和后备干部的培养，选拔和考核工作。
10. 负责对先进典型，优秀工作成果的宣传报导工作，负责组织通讯报导员培训工作。
11. 负责精神文明的建设工作，做好规划、组织、检查和协调工作。
12. 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好廉政教育和效能监察、群众来信来访的调查与协调工作。
13. 在学校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本部门内控管理

体系建设，完善及有效执行工作。

（三）、德育校长室 大队部

1. 传达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德教工作的政策、法规，执行《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规程》及各级教育行政和体育行政部门下发的文件及指示精神，提出贯彻执行的计划方案，并把执行情况及时向教育局领导汇报，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2. 根据区学校学年（学期）工作要点，负责制定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学校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管理与改革；负责检查课堂教学质量和执行新课程标准情况。
4. 负责检查学校两课、两操每天一小时体育活动执行情况，选树典型、推广表彰群众体育活动先进经验。
5. 负责组织学校参加国家、省、市各级别、各项目的体育竞赛和艺术竞赛及组织参观国内、国际级和国家级的体育竞赛和艺术表演的学习观摩活动。
6. 负责检查学校体育、音乐舞蹈、美术专用教室建设及课外活动小组活动室的配置和使用情况。
7. 负责检查教学设施是否符合标准。
8. 负责组织体艺教师参加各级培训，提升教师队伍的思想及业务素质。

（四）后勤办公室

后勤办公室由后勤副校长负责，下设会计、出纳、资产管理、校医若干人。

- 1、为教育教学提供必要的物质保证，负责学校各种教育教学设备、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的管理，学校维修的各种材料、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工作。
- 2、加强对学校的经费、设备、校舍的管理，努力做到开源节流、增收节支，监管师生使用学校设施情况，制定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 3、定期对校舍设施等进行检查和维护，严防事故发生。
- 4、加强校园环境建设，制定发展规划，净化、绿化、美化校园，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
- 5、负责学校值班安全及安全保卫工作。
- 6、执行《会计法》，每年初做好预算，每年末做好决算，并向校长报告，并经上级教育财会部门审批。
- 7、严格财物购置的审批制度。
- 8、管好预算内外各项经费使用，符合财政审批部门和审计部门的要求。
- 9、做好全体工作人员培训工作，以提高他们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工作水平、服务意识、责任意识。

（五）工会

学校工会是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依照工会章程

组建的基层工会组织。在学校党政领导下，围绕学校和学校工会中心工作，服务于本单位教职工。其职责是：

1、依法筹备和召开学校教代会，贯彻大会决议和校工会的决定，带领会员开展各项工会活动。

2、了解和反映广大教职工的意见和建议；组织本单位教职工积极参与学校和本单位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工作，让教职工知校情、议校事、谋校政，推进基层管理民主化的进程。

3、依法履行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和劳动争议工作，促进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和工作氛围。

4、组织开展有特色、有新意、适宜本单位教职工需求地思想教育、业务培训、文化体育等活动，提高教职工的综合素质和生活质量。

（六）教导处

1、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

2、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基础教育事业发展的目标、规划、政策、规定。

3、规范学校办学行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指导学校阶段教育教学工作和学业水平考试工作。

5、拟定学校基础教育教学基本文件，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6、负责学校招生计划的下达及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招生计划的宏观管理。

7、负责基础教育的学籍管理。

（七）教师教研室

- 1、坚守工作岗位，搞好本职工作，自觉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发扬无私奉献精神，坚持教书育人，注重言传身教；
- 2、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形成一个遵纪守法、团结奋进、勤奋学习、朝气蓬勃的良好班集体；
- 3、关心和了解学生的学习、生活、身体情况，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发展学生的个性，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 4、负责备课、上课、作业批改、深入了解学生，坚持由循序渐进因材施教原则，精讲多练，重点突出，努力提高课堂教学水平，逐步形成个人教学特色。
- 5、结合工作需要，要不断进修，参与科研、培训，提高教学各方面的水平，无论是德、智、体等方面的教育。
- 6、关心和爱护学生，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实践平台和学习平台。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2

部门预算公开表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205	教育支出	3933.5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50101	行政运行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3930.67
2050201	学前教育	73.08
2050202	小学教育	3719.33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38.26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0.38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	0.38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合计	3933.58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3

部门预算公开表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4.88	2034.88	
30101	基本工资	737.51	737.51	
30102	津贴补贴	56.60	56.60	
30103	奖金	604.37	604.3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84.75	384.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48	108.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17	143.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26		232.26
30201	办公费	97.25		97.25
30202	印刷费	0.10		0.1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43		0.43
30205	水费	2.92		2.92
30206	电费	8.68		8.68
30207	邮电费	15.55		15.55
30208	取暖费	35.13		35.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3	维修(护)费	6.71		6.71
30214	租赁费	1.20		1.2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26		0.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8		4.18
30226	劳务费	32.57		32.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27.18		27.18
30229	福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3.42	813.42	
30301	离休费	9.32	9.32	
30302	退休费	803.84	803.84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6	0.26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合计	3080.56	2848.30	232.26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比2020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50101	行政运行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合计				

八、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8

部门预算公开表8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按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933.58	3080.56	853.0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50101	行政运行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3930.67	3080.56	850.11			
2050201	学前教育	73.08	32.40	40.68			
2050202	小学教育	3719.33	2910.71	808.62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38.26	137.45	0.81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0.38		0.38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0.38		0.38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		2.5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		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合计	3933.58	3080.56	853.0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和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区教育局党委的部署安排。在教育教学改革中，学校确立了“自主至善，开放至为”的

办学特色。把自主教育的培养目标定位为：道德自省，学习自主，行为自律，生活自理，锻炼自觉。

按照《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具体要求，结合教育部门实际情况，我们在综合各区属单位经费预算基础上，汇总编制了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校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部门预算总收入 3933.58 万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

部门预算总支出 3933.58 万元。

2021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3080.56 万元，比 2020 年 1251.62 万，增加 1828.94 万元，增加 146.13%。（学前教育 32.40 万元，小学教育 2910.71 万元，其他普通教育 137.45 万元）。

2021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853.02 万元，（学前教育支出 40.68 万元，小学教育支出 808.62 万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81 万元，特殊教育教育 0.38 万元，其他教育支出 2.53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共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减少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减少 0%；公务接待费预算无；公务用车

费（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减少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

指纳入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部门预算的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本级横向拨款、非本级拨款、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捐赠收入，其他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上缴上级支出

指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

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